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etc.

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21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同期增长47.7%,主要系:(1)下游消费电子和物联网市场保持快速增长...

Table with 4 columns: No., 序号, 发行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Rows list bank accounts for various subsidiaries.

其他事项
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安排
根据有关法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本公司具体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Table with 2 columns: 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Rows include legal representative, address, contact info.

一、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指导原则》...

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 一、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楠和李兆桂承诺...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亦不自行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3)本人同意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减持规定,并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扣归发行人所有。

公司股东深圳创智、杭州普智承诺:
(1)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系为企业真实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等情形...

(2)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全部在2020年3月19日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已发行的股份...

(3)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楠、李兆桂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公司控股股东王楠承诺:
(1)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系为企业真实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等情形...

(2)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全部在2020年3月19日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已发行的股份...

(3)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楠、李兆桂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6)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7)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系为企业真实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

(2)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离职六个月內,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6)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7)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8)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9)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0)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1)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7)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8)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9)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10)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11)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1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1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1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1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

保荐人王楠、李兆桂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